

清远市清新区滨江中下游水质较差支流生态治理修复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清远市清新区滨江中下游水质较差支流生态治理修复工程已由清远市清新区发展和改革局以清新发改〔2022〕16号文批复可研并核准招标，由清远市清新区以清新水利〔2023〕67号批复初步设计，资金来源为中央资金、省级专项资金和区财政自筹解决。招标人为清远市清新区水利水电建设管理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清远市清新区滨江中下游水质较差支流生态治理修复工程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清远市清新区滨江中下游水质较差支流生态治理修复工程位于滨江中下游3支流河道，包括太和镇大和坑、禾云镇井塘水、龙颈镇西坑水。

本工程建设规模为新建人工湿地约3万 m^2 ，新建改造生态拦截沟长度3.45km；具体包括在大和坑新建人工湿地系统1.62万 m^2 ，井塘水新建表面流人工湿地0.87万 m^2 及改造生态拦截沟2.25km，西坑水新建表面流湿地0.51万 m^2 及改造生态拦截沟1.2km。工程等级为V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5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5级。

2.2 招标范围：详细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2.3 招标规模：33962419.97元

2.4 计划工期：8个月。

2.5 标段划分：1个标段。

3. 评标办法：合理低价法。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且已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4.2 本项目拟派项目管理人员最低要求如下：

(1) 项目经理(1人)：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单位，并持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项目；

(2) 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水利类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3) 水利类专业工程师(1人)：具有水利类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4)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1人)：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书；

(5)施工员(1人)、质检员(1人)、资料员(1人)、材料员(1人)：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水利工程协会颁发对应的岗位证书。

上述人员应提供在投标人本单位缴交连续近3个月社保证明，在本项目只能担任一个岗位，不得兼任。

4.3 信誉要求：凡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公布禁止参加广东省内水利工程建设投标期限内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4.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在招标公告发布日前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未被查询到有行贿犯罪记录【注：1、由投标人按要求提交。2、查询要求：①“裁判日期”选项统一以招标公告发布日前三年的同一日为开始日、以招标公告发布日的前1日为终止日进行查询，若企业成立不足三年的，投标人查询时按成立日期算；②以“当事人”为选项对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进行查询；③“案由”选项中投标人查询“单位行贿罪”1项罪名，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查询“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3项罪名；④“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必须单独检索，不允许单位与个人、或两人以上(含两人)同时检索；⑤如检索出现姓名相同但非本人的结果，需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函(格式自拟)】。

4.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6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资格后审合格的条件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予以否决。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向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__月__日__: __至2023年__月__日__: __，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投标手续登记完成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栏目。

6. 踏勘现场

6.1 本项目建设地点情况较为复杂，为保证本项目能按时完成，由潜在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现场踏勘以便充分了解项目实施情况。【详见“投标人须知”1.9】

7.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开标时间和地点

7.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招标投标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7.2 递交投标文件备用电子光盘或纸质投标担保时间: 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__时__分; 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__开标室。

7.3 开标时间: 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

7.4 开标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 清远市清新区水利水电建设管理中心

地 址: 清远市清新区明霞大道中 25 号

联系人: 黄先生

电 话: 0763-5812722

招标代理: 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市天寿路 116 号

联系人: 肖先生

电 话: 020-38036127

2023年 月 日

附件一：

现场踏勘证明书

工程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滨江中下游水质较差支流生态治理修复工程施工
踏勘单位	(单位全称加盖公章)
踏勘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踏勘人员	
项目经理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证书编号：
项目技术负责人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证书编号：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证书编号：
投标人承诺：我单位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已进行现场踏勘，中标后不得以未充分了解现场情况等为由拖延工期。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确认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 年 月 日 (盖章)
备注	1、此表一式二份。 2、本证明只作本工程投标工作使用，不能作他用。